# 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合肥学院校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推动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持续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决定启动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合肥学院校赛（以下简称“校赛”），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敢为人先放飞青春梦  勇立潮头建功新时代**

**二、大赛简介**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是由李克强总理亲自提议创办的全国性赛事，由教育部等多个部委联合各省政府主办。该赛事举办四届以来，已成为覆盖全国所有高校、面向全国所有大学生的影响力最强、参与度最广的赛事活动之一。

  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力争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鼓励广大青年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以赛促教，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抓手；以赛促创，搭建成果转化新平台，推动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

**三、校赛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本次大赛组委会，其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蔡敬民、王其东

副组长：刘建中、陈秀

成　员：吴克、王晓峰、刘沛平、董承军、贾峰、杜娟、储忠、孙虹、华建兵及各系主任、系党总支书记

  校赛的具体组织和落实由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负责，各系部初赛由系部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

**四、参赛项目要求**

**（一）各赛道共同要求**

**我校可参加高教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国际赛道，**各参赛项目均应符合以下要求：

1.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

2.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息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4.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5.要求参加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项目参加此次大赛，比赛结果可作为项目结项成果之一。**

**（二）“高教赛道”参赛要求**

本赛道的项目类型、组别及参赛对象如下，详细内容见附件1。

**1.参赛项目类型：**

“互联网+”现代农业、“互联网+”制造业、“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互联网+”社会服务等五大类型。

**2.组别及参赛对象**

**（1）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2019年5月31日前尚未完成工商注册，**团队负责人为在校生。**

**（2）初创组。**工商登记注册未满3年（2016年3月1日后注册），**申报人为企业法人代表，须是我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内（2014年之后毕业）的毕业生。**

**（3）成长组。**工商登记注册3年以上（2016年3月1日前注册），**申报人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我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以内（2014年之后毕业）的毕业生。**

**（4）师生共创组。**项目须注册成立公司，年限不超过5年，且教师（我校在编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持股比例。**参赛申报人须为在校生或毕业5年以内（2014年之后毕业）的毕业生。**

**（三）“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参赛要求**

本赛道突出项目的社会贡献和公益价值。参加本赛道的项目要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参赛组别和对象罗列如下，详细内容见附件2。

**1.公益组。**以社会价值为导向，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均可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实际负责人，且为我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以内（2014年之后毕业）的毕业生。师生共创的公益项目也可参加该组。

**2.商业组。**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痛点问题、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实现经济和社会价值融合。申报人须为项目实际负责人，且为**我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以内（2014年之后毕业）的毕业生。注册或未注册均可参赛。**

**（四）“国际赛道”参赛要求具体见附件，符合报名要求者不经过校及省赛，可直报名接参加全国赛。**

**五、赛程安排**

本届校赛采用系、校两级赛制，校赛历时两个月（2019年5月上旬至2019年7月上旬），具体赛程安排如下：

**（一）校赛培训（另行通知）**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召开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培训会，邀请校外专家做大赛政策解读及项目培育与指导相关报告。

**（二）参赛报名、系部选拔与推荐（5月20日—6月20日）**

**1.参赛动员和报名**

各学院广泛动员和发动**符合条件的在校生、毕业生及教师参赛**，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成员为3人以上。各参赛团队登陆“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org.cn）或大赛微信公众号 （“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按照流程与要求完成报名。**各系部应完成分配的参赛指标数量**（见下表）（以网上报名成功数量为准）。

|  |  |  |  |
| --- | --- | --- | --- |
| 学院名称 | 学生人数 | 应参赛项目数 | 推荐校复赛数量 |
| 建筑工程系 | 1432 | 86 | 13 |
| 生物与环境工程系 | 925 | 56 | 8 |
| 化学与材料工程系 | 1019 | 61 | 9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 1412 | 85 | 13 |
| 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系 | 1388 | 83 | 12 |
| 机械工程系 | 1239 | 74 | 11 |
| 数学与物理系 | 507 | 30 | 5 |
| 艺术设计系 | 1126 | 68 | 10 |
| 中国语言文学系 | 851 | 51 | 8 |
| 经济系 | 1376 | 83 | 12 |
| 教育系 | 685 | 41 | 6 |
| 外国语言系 | 624 | 37 | 6 |
| 管理系 | 1851 | 111 | 17 |
| 旅游系 | 915 | 55 | 8 |
| 合计 | 15350 | 921 | 138 |
| 注：应报名数，安省赛组委会要求，原则上按照不低于全日制在校生数(本专科生、研究生)30%的比例组织学生参赛。鼓励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创新创业。推荐进入学校复赛的数量按参赛总数的15%确定，若实际参赛数量超出应参赛数量，推荐进入学校复赛的项目可同比增加。 | | | |

**2.系部初赛选拔（6月10日—6月25日）**

（1）各参赛团队完成网上报名后，将参赛材料报送所在系部，各系部在6月25日前自行组织各系项目评选和路演活动（参赛团队现场汇报答辩）。

（2）各系部择优推荐不超过15%（基数为本学院网上报名成功的项目数量）的项目进入学校复赛，**未进行网上报名的项目不得推荐。**

**3.学校复赛（6月26日—30日）**

校赛组委会组织校内外评委对各系推荐到复赛的项目进行评审，择优选择不低于1/3的项目进入学校决赛。

**4.学校决赛（7月1日-7月上旬）**

决赛以路演形式进行，各参赛团队进行现场PPT汇报和答辩，辅以申报材料文本评审。

**5.备战省赛（7月中旬—7月下旬）**

根据校赛决赛结果及教育厅分配指标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第五届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赛。同期开展多期项目培训和辅导活动。

1. **省赛和入围国赛的相关事宜根据教育厅文件和后续安排另行通知。**

**六、参赛相关材料及要求**

**（一）参赛提交材料**

**1.项目计划书（报名时直接上传至报名系统）**

**项目计划书无固定格式或模板，**一般包括市场分析与定位、产品或服务介绍、商业模式、营销策略、财务分析、风险控制、团队介绍及其他必要说明等内容，具体由各团队根据各组别评审规则（参考大赛评审规则，附件4），自身项目情况和评审要求准备计划书。

（1）创意组项目应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者服务模式，根据团队创意设计撰写计划书，突出原始创意价值，鼓励项目与学校和教师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相结合。

（2）初创组、成长组、师生共创组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撰写创业计划书。上述三个组别的参赛团队还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息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及其他佐证材料（专利、著作等）附在项目计划书后，整个文档不超过20MB。

**2.项目PPT（报名时直接上传至报名系统）**

准备5-8分钟路演用PPT文档，要求PPT内容符合各组别评审规则，且文字简练，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大小不超过20MB。

**3.参赛申请表**（附件5）

**（二）材料报送要求**

各系部6月25日前将推荐项目的参赛申请表、系部推荐项目排序汇总表（附件6，请按项目质量进行排序，以供校赛参考）加盖公章后报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行政楼619），[电子版发送至sczx@hfuu.edu.cn](mailto:sczx@hfuu.edu.cn)。

**七、奖项设置**

对在本次比赛中获奖的参赛项目和指导教师颁发荣誉证书。具体如下：

**1.项目奖励：**本次比赛共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项目数量根据参赛项目数量与质量确定。

**2.优秀组织奖：**根据各系部完成参赛项目数量指标情况和获奖数量，评选若干优秀组织奖。

**3.优秀指导教师奖：**以获奖项目等级为参照，评选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

**八、其他事项**

（一）请各系部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到该赛事是推进学校和系部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激发学生创新活力和创新创业热情的重要抓手，及在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推动学校科技成果转化，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过程中的重要战略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广泛深入宣传，充分调动广大教师、在校生和创业校友积极参与的主动性和热情。努力提高申报项目数量，更严把项目质量，做好学院内初赛的评选工作。

（二）各参赛团队请加入QQ群567155869，咨询报名及比赛进程安排。

（三）大赛报名、资料上传、详情查阅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cy](http://cy.ncss.org.cn).ncss.org.cn）。

（四）各系部安排专人负责，并将负责人联系方式发至组委会。（附件3）[电子版发送至sczx@hfuu.edu.cn](mailto:sczx@hfuu.edu.cn)。

其他未尽事宜，将另行通知。

校赛联系老师：张俊凡、王佳佳、姜飞

联系方式：62158349

附件：

1.国赛通知

2.省赛通知

3.系部联系人登记表

4.大赛高教赛道和“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评审规则

5.项目参赛申请表

6.系部推荐项目排序汇总表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

2019年5月28日